

安宁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安交案复〔2021〕3号

签发人：吕 方

安宁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对安宁市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 65072 号建议、批评和意见的答复

杨云光代表：

根据您提出的人大建议第 65072 号件《关于进一步加大农村公交财政扶持力度的建议》，安宁市交通运输局高度重视，经过认真分析研究，作出如下答复：

一、安宁市公交政策补贴情况

公交是服务群众的公益事业，一直以来，安宁市政府对公交大力支持，并给予财政补贴，具体为：

（一）政策性补贴。安宁市政府将城市公交、城乡公交、城市出租车一并纳入“大公交”范畴进行管理和引导。采取“一城一交”原则，通过政策引导，鼓励和支持安宁公交公司在安宁市公交发展经营中的主体地位。

（二）购车补贴。按照安宁市政府《关于安宁市加快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实施意见》，从2015年起凡安宁公交公司用于购置新能源公交车均给予30%的购车补贴，纳入财政预算。

（三）驾驶员工龄工资补贴。为稳定公交驾驶员队伍，提升公交服务质量，安宁政府从2015年7月1日起增加驾驶员工龄工资补贴（1-3年200元/月/人，4-6年300元/月/人，7-9年400元/月/人），补贴逐年递增。

（三）学生专线车补贴。由安宁市政府对安宁公交公司承担市内13所中小学生在周五、周日的上（放）学接送任务给予补贴，每年350万元左右。

（四）老年人爱心卡补贴。由安宁市政府按对持老年爱心卡乘坐公交给予安宁公交公司按照0.7元/次补贴。

（五）残疾人爱心卡补贴。由安宁市政府对持残疾人爱心卡乘坐公交给予安宁公交公司按照0.9元/次补贴。

（六）残疾军人乘车补贴。对持军残证和残疾人爱心卡的残疾军人可免费乘坐安宁公交，产生的费用由安宁市政府对补贴。

（七）癌症病患者爱心卡补贴。由安宁市政府对癌症病患者乘坐公交给予对按照0.9元/次补贴。

我市给予公交补贴 2017 年 1500 万元、2018 年 1500 万元、2019 年增加到 1800 万元、2020 年继续增加到 2000 万元，补贴持续增加。

二、对提案研究办理情况

2021 年我市给予公交补贴预算增加至 2500 万元。我局已积极与公交公司进行协商沟通，计算农村公交需要补贴的政策资金额度，制定相关补贴措施，报请市政府研究决定后，列入公交补贴政策范畴。

安宁市交通运输局

2021 年 6 月 10 日

(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汪敏 68685105)

(此页无正文)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人大人事代表委。

安宁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1年6月10日印
